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从2008年7月4日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长盛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具体基金如下: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代码:510081,后端收费代码:511081)、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00)、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805)、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代码:510080,后端收费代码:511080)、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39)、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80011)、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80001)、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80002)。

二、从2008年7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国各指定网点进行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也可登录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进行基金交易。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通话费用)010-62350088(北京)
网站:www.csfunds.com.cn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9层 邮编:100088
电话:010-8225 5818 传真:010-8225 5983
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601室
邮编:200120 电话:021-68889056/68889206 传真:021-68889156
华南营销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1006号诺德中心8层GH单元
邮编:518026 电话:0755-88267980 传真:0755-820221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日

关于华商领先企业基金参加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拟于2008年7月2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对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商领先企业基金,基金代码:630001)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凡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给予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优惠费率4折起,但优惠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数额(万元)	申购费率	优惠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0.60%
50万元(含)以上200万元以下	1.2%	0.60%
2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8%	0.60%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1000元/笔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和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客服热线:95558
网站:http://bank.ecitic.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351998
网站:www.hsfund.com

四、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仅对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费率实行优惠费率;

2、当申购费率调整或新增基金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本次活动的详细内容和具体办理程序,请登陆中信银行的网站查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223 股票简称:ST万杰 编号:临2008-039

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08年6月27日、30日、7月1日)触及跌幅限制,经询问控股股东并自查后认为,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08年6月27日、30日、7月1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书面咨询公司控股股东万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自查后认为: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已对公司实施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的前提条件及其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进行了特别提示;本公司已于2008年5月29日对重组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公告;2008年6月17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万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3,715.625万股被司法拍卖。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万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复的函称:除万杰高科于2008年1月14日已披露的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中关于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2008年5月29日公布的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以及万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万杰高科限售流通股23,715.625万股被司法拍卖外,我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两周内无其他(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证券市场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08-03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08年6月24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08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10名,1名董事因公出差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建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2005年3月24日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及2005年4月27日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成立了上海建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元投资"),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90%,上海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10%。其后,经2006年3月28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及2006年6月22日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隧道股份对建元投资增资3亿元,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为97.5%,上海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降为2.5%。

自成立以来,建元投资运转良好,已经出资参与了多个投资项目,主要有:

1、出资5000万元参股了上海大连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占其股份的10%,使得隧道股份合并持有了该公司100%的股权,增加了该项目的获益份额。

2、出资24000万元设立奉化元康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运作浙江省奉化市三高连接线公路项目,占比80%。该项目总投资101300万元,目前仍在建设期,按计划将于2009年进入回报期,预计内部收益率在8.5%以上。

3、出资17500万元独家设立上海元平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运作江苏省常州市健身北路及延伸、常金线、大学城地道工程项目,该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目前已进入回报期,项目内部收益率为8.3%,截至2007年12月31日,该项目为上市公司贡献利润约1600万元。

4、出资5000万元参股了上海杭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占其股份的16.129%,主要参与上市前改制的股权融资企业投资。

目前,建元投资还跟踪了一些BOT项目,其启动资金都在数亿元,如杭州钱江隧道项目,该项目总投资超过30亿元,目前建元投资已成立相应项目公司运作该项目。由于建元投资跟踪的项目较大,以现有资金无法满足项目投资的需要,为了进一步提高资本运作力度,增强建元投资的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决定将建元投资的注册资本增加到70000万元,增加的30000万元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投入,资金来源方式自筹。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为98.57%,上海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降为1.43%。

此议案将提交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编号:临2008-018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2008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50%

经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本公司董事会预计2008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增长100%-150%,具体相关数据公司将在8月8日2008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7,593,394.67元

2、每股收益:0.02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焦炭价格比上年同期有大幅度提高。在剔除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后,焦炭的毛利率仍有较大提升。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ST江泉 编号:临2008-026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出现异常波动,公司经向控股股东及公司高管人员核实,目前本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工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6月27日、6月30日、7月1日,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经营生产正常。

2、经函证,截至目前为止,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华盛江泉集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七月二日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股票代码:600232 公告编号:临2008-11
债券简称:金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232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截止2008年6月30日,已有129,722,000元公司发行的"金鹰转债"(110232)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金鹰股份"(600232),本期转股股数为485,482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0,791,984股,公司总股本数为239,643,864股。目前尚有190,278,000元的"金鹰转债"未转股,占金鹰转债发行总量的59.46%。

截止2008年6月30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08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加	变动后(2008年6月30日)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036,093	0	120,036,093	50.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122,289	485,482	119,607,771	49.91
合计	239,158,382	485,482	239,643,864	100. 0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ST天龙 编号:临2008—029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简介

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6月27日、30日、7月1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金正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有必要的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信息披露报纸,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329 股票简称:*ST中新 编号:临2008-024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6月27日、6月30日、7月1日,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函证,截至目前为止,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整体上市或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剥离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和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1 股票简称:亚宝药业 编号:2008-临20号

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中期业绩预增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及预告的业绩:2008年6月11日,公司在《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2008-临15号)中预计公司2008年中期实现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长50%以上;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8年中期实现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长100%以上,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中期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4、本次预计的经营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8,915,022.07元;

2、每股收益:0.14元。

三、业绩预告出现差异原因:

公司前次业绩预告时间为2008年6月11日,当时公司财务部门尚未对子公司合并报表,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能做出相对准确的预计。

四、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200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3312.5万股。2008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5823.8万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本增加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特此公告

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2008—018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股权继续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2008司冻260号)通知,现就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抚顺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抚钢集团)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续冻事宜公告如下: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诉抚钢集团为抚顺热电厂贷款提供担保一案,将继续冻结抚钢集团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3876万股(包括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冻结期限为2008年6月26日起至2009年6月26日止。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SST新智 公告编号:临2008-050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6月3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社会法人股294,445,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83%)通知,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社会法人股30,000,000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黄浦支行,用于人民币10000万元的贷款。上述质押手续已于2008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2008-15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6月23日至2008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15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人,分别是:谭志红、罗俊、罗诚、兰翔、何永祥、陈华明、李杰、吕必会、杨承斌、窦林强、孙会璧、刘枞、罗明星、李政、向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讨论,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同意公司在人民币7700万元额度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同意公司为本笔贷款以自有并经四川金达会计师事务所评估的西昌至盐源、牛角湾电站至螺髻山变电站等输电线路资产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提供最高额抵押。

三、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08-008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抵押贷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以评估价值2602万元的牌头镇植树王村诸字第F0000018373号房产和评估价值13517万元的诸暨国用(2008)第91900356号土地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借款数额为人民币16119万元的2008年抵字011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期限至2011年4月28日。

公司已于2008年6月底收到诸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抵押物登记证。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698(A股) 900946(B股) 证券简称:SST轻骑(A股) SST轻骑B(B股)
编号:临2008-027

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简介

2008年6月27日、6月30日、7月1日公司A股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改、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百花 编号:临2008-019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减免利息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年6月27日,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建行新疆分行营业部")本着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平等协商,就减免利息有关事宜签订了《减免利息协议》。

根据本协议,经双方确认,截至2008年3月20日,本公司在建行新疆分行营业部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1,400,000元,欠息3,963,544.87元。双方约定,本公司在2008年6月30日前偿还借款本金11,400,000元后,建行新疆分行营业部同意减免本公司截至2008年3月20日的欠息3,963,544.87元,以及3月20日至协议签署日所发生的新增欠息,具体减免欠息金额以建行新疆分行营业部出具的《减免利息通知单》确定的金额为准。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全额偿还建行新疆分行营业部借款本金余额11,400,000元。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ST新太 编号:临2008-052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08年6月27日、30日、7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达成与该事项有关的书面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编号:临2008-020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万吨/年甲醇项目于2008年6月30日投料试车成功,进入试生产阶段。该项目于2006年4月4日经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经投资字(2006)120号《关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项目备案的通知》予以备案,工程概算总投资58049万元。

20万吨/年甲醇项目于2006年8月开始地基处理,2007年3月开始土建工程,2007年5月开始设备管道等现场安装,2007年10月,进行单体试车,2008年3月,进行联动试车,目前与甲醇项目相配套的公辅、煤气净化及环保设施等同步投入运行。

20万吨/年甲醇项目以经脱氨、洗苯后的焦炉煤气为主要原料,采用改良ADA法脱硫、催化部分氧化法转化、低压合成、三塔精馏等甲醇生产技术,主要工艺过程采用DCS自控系统。该项目符合我国煤多、气少、缺油的能源结构,在生产焦炭的同时,其副产品焦炉气得到回收利用,实现了煤化工的综合利用。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做好系统稳定、确保产品质量及竣工验收的前期准备工作,望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823 股票简称:世茂股份 编号:临2008-011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第一大股东上海世茂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茂企业)通知,该公司原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该行)的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6288万股已于2008年6月27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008年6月30日,世茂企业因办理银行借款需要,将上述已解除质押股份6288万股继续质押给该行,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世茂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总计17,700.9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7%),其中质押股份数为10,920万股。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64 股票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08-018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1—6月)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2008年半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90%以上。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1、净利润:27419.59万元

2、每股收益:1.004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业绩减少的原因主要是:

1、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007年1季度出售中国民生银行股票带来2.5亿元的净收益,本期未出售中国民生银行股票,造成业绩同比减少。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股票简称:天科股份 股票代码:600378 编号:临2008-017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6月3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合法有效。经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应收款项核算具体方法的决议":

鉴于公司2008年应收款的核算方法由余额百分比法改为帐龄分析法,但具体计提比例未确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公司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对应收款按以下规定核算:

1、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500万元以上。

3、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5年	50%
5年以上	1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90 股票简称:ST中房 编号:临2008-38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4月27日披露诉讼公告(临2007-15),公司原大股东长铃集团有限公司(原长春长铃集团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未按约定向其过户附、配件分公司和相关资产,致使附、配件分公司资产严重缩水,要求本公司赔偿损失2,990万元。2007年12月15日公司披露诉讼进展公告(临2007-65),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我公司赔偿长铃集团有限公司经济损失2,990万元,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91,300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共计196,300元由本公司承担。

本公司认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的判决认定事实错误、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于2007年12月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依法撤销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的判决,驳回长铃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诉讼请求,并判令长铃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近日,本公司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8]长民二终字第61号),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护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191300元由本公司承担。

本公司已于2007年对该事项全额计提了预计负债。公司将密切关注此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8]长民二终字第61号)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90 股票简称:ST中房 编号:临2008-39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08年6月27日、6月30日、7月1日)触及跌幅限制。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本公司于7月1日向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公司和第二大股东天津中维商贸有限公司书面函证,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上述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相关的筹划和商谈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作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日